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 - 127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9,049,335 元,同时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对上述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0,000 股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已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完成, 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869,099,335 元变更为人民币 869,049,335 元,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869,099,335 股变更为 869,049,335 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前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的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三、修订《公司章程》相关附件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将做出相应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将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 - 129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4 年度内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4:30-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股东在本公告公布的时间内,登录深交所交易系统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 月 9 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 年 1 月 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9.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 65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交易事项制度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新增 2023 年度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说明:

1.以上提案所涉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5)、《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6)。

2.议案 2、议案 4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登记时间:

2024 年 1 月 10 日至 12 日、1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3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2)委托人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4)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婉芳

联系电话:0771-3211086

传真:0771-3221828

电子信箱:hsryhhy@126.com

2.与会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和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9”,投票简称为“皇氏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交易事项制度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新增 2023 年度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被委托人:

委托人证券账户: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 - 128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3 年度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 本次担保含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 2023 年度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2023 年 10 月 23 日、2023 年 11 月 17 日、2023 年 12 月 1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取消部分担保额度并新增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新增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新增 2023 年度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为不超过 332,838.67 万元,其中:公司为下属公司皇氏集团遵义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乳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7,000 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公司为下属公司陕西中石能电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能”)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9,000 万元,担保有效期为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2023 年 9 月 28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2023 年 11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关于新增 2023 年度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6)。

二、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情况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下属公司遵义乳业和中石能、皇氏赛尔生物科技(广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氏赛尔”)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7,900 万元的融资额度,公司拟就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新增公司对遵义乳业的担保额度 4,500 万元,即担保额度由不超过 7,000 万元增加至不超过 11,500 万元;新增公司对中石能的担保额度 11,400 万元,即担保额度由不超过 9,000 万元增加至不超过 20,400 万元;新增公司对皇氏赛尔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前述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除上述担保额度调整外,其余未涉及调整的担保事项按原决议执行。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对被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调整担保额度公司一次占最近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调整前	新增担保额度	调整后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皇氏集团遵义乳业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46.4441%	79.00%	3,800	7,000	4,500	11,500	6.48%	否
	陕西中石能电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79.20%	62.48%	0	9,000	11,400	20,400	11.49%	否
	皇氏赛尔生物科技(广西)有限公司	51%	41.33%	0	0	2,000	2,000	1.13%	否
合 计				3,800	16,000	17,900	33,900	19.10%	

说明:

本次新增部分担保额度后,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350,738.67 万元 (含单独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担保额度 30,763 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皇氏集团遵义乳业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9 日

2.注册地点: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医药健康产业园皇氏路 98 号

3.法定代表人:李荣久

4.注册资本:人民币 6,890 万元

5.主营业务:乳制品生产与销售等。

6.股权结构: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46.4441%;上海邕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 21.9448%;贵州省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 20%; 遵义市乳制品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6.3861%; 遵义市建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占比 5.2250%。

7.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753.17	45,135.37
负债总额	34,567.15	33,709.0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7,763.13	18,863.13
流动负债总额	18,866.38	18,052.60
净资产	9,186.02	11,426.34
	2023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174.63	9,890.99
利润总额	-2,247.26	-3,039.93
净利润	-2,240.33	-2,990.94

9.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遵义乳业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遵义乳业 46.4441%的股权,上海邕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遵义乳业 21.9448%的股权(其中: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邕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1.4815%的股权),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10.遵义乳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名称:陕西中石能电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24 日

2.注册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西路 2 号绿地蓝海大厦 4 幢 1 单元 11107 室

3.法定代表人:温瑞红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86 万元

5.主营业务:对外承包工程、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等。

6.股权结构:皇氏阳光(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99%;温瑞红持股占比 1%。

7.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444.73	5,792.06
负债总额	15,898.42	4,633.8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5,898.42	4,633.88
净资产	9,546.31	1,158.18
	2023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397.77	1.58
利润总额	2,744.19	-60.88
净利润	2,058.14	-57.28

9.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中石能是公司控股子公司皇氏阳光(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皇氏阳光(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中石能 99%的股权。

10.中石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公司名称:皇氏赛尔生物科技(广西)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1 年 5 月 24 日

2.注册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丰达路 65 号生产车间 4 楼 406 室

3.法定代表人:滕翠金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5.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乳制品生产;牲畜饲养等。

6.股权结构:公司持股占比 51%;广西赤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 30.15%;广西胞弟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 10.85%;广西壮族自治区水生研究所(中国农业科学院水生研究所)持股占比 5%;广西恩博立傲生物技术中心(有限合伙)持股占比 3%。

7.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8,790.33	7,113.68
负债总额	3,633.18	1,945.6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1,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603.18	1,945.67
净资产	5,157.15	5,168.01
	2023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7.21	250.00
利润总额	-582.41	-238.70
净利润	-575.26	-237.88

9.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皇氏赛尔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皇氏赛尔 51%的股权。

10.皇氏赛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协议,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与贷款银行或单位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议确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的担保额度系为了保证下属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有助于其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通过对被担保对象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董事会认为被担保对象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待具体担保合同签订时,公司将与担保对象协商反担保事宜、与担保对象其他股东协商等比例担保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50,738.67 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88,88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2.2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 - 126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发出。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爱萍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 -125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以书面及微信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杨洪军先生申请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新增补一名董事。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鹤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当选后担任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增补董事会成员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修订公司部分交易事项制度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公司于同日将修订后的制度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制定公司部分制度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并对《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公司于同日将制定及修订后的制度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新增 2023 年度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下属公司皇氏集团遵义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乳业”)和陕西中石能电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能”)、皇氏赛尔生物科技(广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氏赛尔”)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7,900 万元的融资额度,公司拟就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新增公司对遵义乳业的担保额度 4,500 万元,即担保额度由不超过 7,000 万元增加至不超过 11,500 万元;新增公司对中石能的担保额度 11,400 万元,即担保额度由不超过 9,000 万元增加至不超过 20,400 万元;新增公司对皇氏赛尔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前述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 2023 年度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除上述担保额度调整外,其余未涉及调整的担保事项按原决议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29)。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鹤飞先生: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0 年 5 月至 2003 年 8 月、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在成都统一企业食品有限公司历任曲靖分公司、大理分公司、昆明分公司经理;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任贵州益佰大区负责人;2012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在云南皇氏来思尔乳业有限公司任销售公司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任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王鹤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编号:2023-072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股权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与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集团”或“乙方”)签订了《关于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股权并购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订股权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

2.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与长青集团签署了《关于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股权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延长原协议约定的有效期直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3.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双方交易合作的框架性协议的补充协议,所约定的事项仅为交易双方初步确定合作意愿的意向性文件,所涉及的具体事项包括交易金额等尚需双方另行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确定。正式协议能否签订取决于后续的尽职调查及根据审计、法律及评估结果进行的进一步协商谈判,以及履行必要的决策和批准程序,因此该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长青集团签订了《关于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股权并购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长青集团拟将与其全资子公司名爵(香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持有的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长青集团全资持有的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公司或公司指定的关联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在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订股权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023 年 12 月 29 日,根据协议各方合作开展的实际情况,经友好协商,公司与长青集团签署了《关于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股权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双方一致决定延长原协议约定的有效期直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本次签署的协议仅为交易双方初步确定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协议的补充协议, 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282084627O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址:中山市小榄工业大道南 42 号

注册资本:74195.2074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成立日期:1993-08-0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何启强、麦正辉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鉴于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签订原协议,为友好延续交易谈判,双方同意变更原协议约定的“七、有效期及排他条款”,基于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补充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双方同意,原协议第七条“有效期及排他条款”的标题及内容变更为:

“七、期限

本框架协议的有效期直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如双方未能在有效期内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并且双方未对延长本框架协议的有限期达成一致,本框架协议终止。”

(二)本补充协议为原协议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原协议与本补充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原协议其他条款仍然有效,双方均应当持续遵守并执行。

(三)本补充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各份正本具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协议签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补充协议是公司基于合作开展的实际情况和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作出的安排,对原协议的有效期进行了延长,有利于推动原协议的顺利执行。

如公司成功完成相关标的并购将有利于整合本土固废资源, 扩大公司固废板块业务规模,提升公司影响力,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

本次补充协议签署不会对自身公司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补充协议为原协议之补充,原协议仅为交易双方初步确定合作意愿的意向性文件,所涉及的具体事项包括交易金额等相关事宜尚未明确。若双方交易事宜有具体进展,双方将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合同的签署、并购实施进度和执行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就交易标的并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长青集团签订的《关于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股权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23-116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3 年 4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3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的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64.85 亿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涉及的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留置及定金等,担保内容包括综合授信额度、贷款、保函、承兑汇票、票据池、融资租赁等,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下属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以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具体条款以公司与银行及其